

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9 年区本级决算及全区 总决算的报告

2020 年 10 月 15 日在石家庄市藁城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

石家庄市藁城区财政局局长 李 辉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区政府委托，现将 2019 年区本级决算和全区总决算草案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（一）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4.32 亿元（藁城区金库收入 30.29 亿元，烟厂市级金库收入 4.03 亿元）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.02%，比上年增长（以下简称增长）10.03%。加上上级补助 14.47 亿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5600 万元、上年结转 1587 万元、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2.85 亿元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 亿元，减去烟厂市级金库收入 4.03 亿元，收入总计 50.33 亿元。

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01.23 亿元。其中，中央分享收入 59.91 亿元，省级分享收入 7 亿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2.78 亿元（其中区本级支出 32.07 亿元，乡镇级支出 10.7 亿元），同比下降 3.3%（下降原因主要是 2018 年建投注册资本金和退役士兵安置支出较大），占调整预

算的 99.9%。加上上解市级 3.41 亿元、一般债券还本 965 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 亿元，支出总计 50.29 亿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430 万元。

（二）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.19 亿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3.2%，增长 2.5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 1.48 亿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62.6%；非税收入 10.71 亿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%。

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.0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9.87%，同比下降 2%（下降原因与全区情况相同）。

区本级支出中，教育支出 7.84 亿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10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.2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.44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；节能环保支出 2.43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；农林水支出 4.25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7.29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3.07%，同比增长 55.92%，加上上级补助 648 万元、专项债券收入 2.48 亿元、上年结转资金 4537 万元，收入总计 20.29 亿元。

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5.75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0.35%，同比增长 19.98%。加上调出资金 2.85 亿元，支出总计 18.61 亿

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.68 亿元。

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区本级与全区一致。

三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9 年，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入完成 5.92 亿元。其中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.02 亿元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.9 亿元。

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支出完成 5.72 亿元。其中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.31 亿元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.41 亿元，本年收支结余 0.2 亿元。

滚存结余 2.87 亿元。

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区本级与全区一致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9年，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6.5亿元，占年调整预算的111.49%。

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5.83亿元，占调整预算的100%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6700万元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区本级与全区一致。

五、财政转移支付情况

（一）上级对我区转移支付情况

2019 年，上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共计 14.47 亿

元。其中，税收返还 1.42 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 11.4 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 1.65 亿元。

上级对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648 万元。

（二）区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

2019年，区对乡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4.84亿元。其中，税收返还5486万元；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5564万元；营改增基数补助5664万元；工资性转移支付2.23亿元；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859万元；其他补助转移支付8467万元。

六、关于债务情况说明

2019年，上级下达我区政府债券资金共计 3.04 亿元。其中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.48 亿元，报经区人大会议批准，分别用于住建、交通、城管、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；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5100 万元，报经区人大会议批准，分别用于消防、教育、交通、城管等基础设施建设；置换债券资金 500 万元。

七、其他需报告事项

一是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。2018 年底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1587 万元，当年支出 803 万元，上级收回 658 万元（该资金为石药集团在高新区上报项目，市局误下达我区，于 2019 年 12 月下达负指标冲回）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 万元；基金预算结转 4537 万元，支出 4537 万元。**二是**预备费使用情况。2019 年安排预备费 4000 万元，当年支出 3892 万元。主要用于人才绿卡房租补贴、创卫工作经费、临时价格补贴、殡仪馆运行费等。

三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。2019年初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.53亿元，当年动用2亿元，补充4亿元，安排2020年预算动用3.45亿元后，剩余2.08亿元。四是预算周转金情况。截止2018年底预算周转金4681万元，2019年未新增设预算周转金。五是“三公”经费情况。全区三公经费支出1611.61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72.37%。六是重大财政投资项目执行情况。区级利用各级资金开展重点基本建设项目支出7.23亿元，主要用于建筑节能改造、世纪大道景观提升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重大项目。七是权责发生制列支情况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权责发生制列支3.03亿元，全部为国库集中支付结余，主要为上级专款。

八、2019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

2019年，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区委决策部署，按照区人大有关决议要求，落实加力提效的积极财政政策，着力支持三大攻坚战，更多资金向民生等重点领域倾斜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绩效，有力促进了经济健康发展和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。

（一）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

全区上下高度重视减税降费政策落地、落实，研究印发了《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减税降费政策的通知》，建立领导小组联席会议、信息公开和举报等六项制度，组织培训，多种形式开展政策宣传。一系列举措的实施，确保该减的减到位、该降的降下来，

2019 年全区减税降费 7.22 亿元，让企业充分享受实实在在的
政策红利。同时，兑现企业上市、科技创新等奖补资金 710 万元，
努力创造宽松的营商环境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

（二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

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让人民群众充分享受经
济高质量发展的成果。2019 年，全区民生支出 34.69 亿元，占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81.1%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1.45 亿
元，保障了燃气具补贴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支出。加大债券
申请力度，2019 年争取专项和一般债券共计 3.04 亿元，有力保
障了基础设施改造提升、城区地热供暖等民生项目建设资金需
求。

（三）坚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

突出抓好政府隐性债务管理，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警机制，
妥善化解存量债务，把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作为重中之重。2019
年，置换债券 500 万元，化解各种债务 4.31 亿元，坚守了不发
生系统性风险底线。在抓好经济建设的同时，全力支持环境生态
改善，多渠道筹集资金 1.82 亿元，用于“气代煤、电代煤”改造
以及锅炉治理、重点行业等环保工程项目实施，有力促进了全区
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认真落实“四不脱”政策，确保“脱贫不返
贫”，全年共拨付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99 万元，为 128 户、306
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稳定脱贫提供了充足资金保障。

（四）稳步提升财政管理水平

强化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，在推出新改革举措的同时，更加注重抓落实、见实效，推进财政改革向纵深发展。研究制定了《超收财力预算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实行超收贡献限额奖补，充分调动乡镇增收节支积极性。印发了《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，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出台制度性文件3个，完成重点绩效评价一项，对2018年10万元以上的本级项目进行了自评，并对结果进行了公示。完善和推广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，相继出台了《扶贫资金支付监控实施细则》和《区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加强了对扶贫资金支付监控，规范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。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圆满完成，公务交通补贴顺利发放。改进完善评审操作流程，推行“无纸化办公”“不见面审批”大大提高了评审效率和质量，2019年，完成评审项目365个，评审资金27.35亿元，项目审减率13.57%；政府采购完成2.4亿元，节支率2.8%。

九、2019年决算中反映出的问题及改进意见

在总结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还有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亟待解决。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后，财政收支矛盾突出，预算平衡难度加大；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准确性有待提升；部分项目预算执行到位率和均衡性有待改善。

对此，我们将认真落实区人大有关决议，结合审计意见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一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，在开源节流上下功夫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做到有保有压，可压尽压，确保财政平稳运行。二是科学编制年度预算，

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，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。三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硬化预算约束，严控预算追加和调剂，盘活存量，用好增量，提高预算执行的质量和效率。

2020年，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冲击，我们将坚决贯彻区委决策部署，严格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认真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力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为建设“经济强区、品质藁城”贡献财政力量。